

『当家媳妇』油菜花

陶余来

崔永元拍“电影传奇”，最得意的一张照片是他穿着王成的志愿军军服，手持爆破筒，高喊“向我开炮”。他把这张照片放得老大，挂在家里，朋友头一回登门往往都要被吓一跳。

其实小崔的另一张照片更有生机和色彩感。这是他拍“电影传奇”，模仿影片《柳堡的故事》中的主人公，身着新四军军装，意气风发行走在江南油菜花海中的镜头。

很难想象，给油菜花照出黑白照片，会是什么效果。过去没有彩色电影，所以《柳堡的故事》中的油菜花没有给我留下什么印象。直到看小崔“电影传奇”讲“柳堡的故事”，看到一位新四军战士行走在江南茫茫一片油菜花地里，先是感到这画面面熟，继而又感到有哪儿不对劲，哦，油菜花变金黄的了。再看，这男主角咋也调了包呢？仔细再一瞅，哦，是小崔变的。真的，那新四军军装的颜色映衬着金色的油菜花，给人强烈的视觉震撼。人面桃花相映红，这里，年轻的新四军小太阳儿，稚嫩的面庞，映着春日暖阳、金黄的油菜花，阳刚阴柔之美荟萃。爱情的气息、江南春天给人的憧憬感，因为浓烈的色彩，统统被激发出来。这一切，应归功于科技的进步和小崔的才情。

南国虽有椰风蕉林，却没有燕山雪花大如席的壮美；北国虽有银装素裹分外妖娆的景致，却没有油菜花海。独独长江流域，四季中兼得油菜花海与玉树琼枝之妙。

梅花香自苦寒来。其实何止梅花。油菜、小麦，生长过程中，如果没有连续5天以上、零下5度以下的寒冷，就压根儿不开花结籽。春日里，油菜花漫野怒放，将大地装扮得如黄金海岸，其色彩之灿烂、气味之馥郁，乃多少苦难酝酿。

正月一到，由南向北，油菜花就开始次第开放。一路相伴的是冬至过后昼夜兼程赶往北回归线的太阳和报春的燕子。油菜花与燕子一样，是真正的春的使者。江淮之间，虽说过春节，却还是春

早上八点多，接到一个北京长途，是我姑姑打来的。姑姑询问我的近况，我就说我老样子，她老人家竟幽了我一默：“你的样子很老了吗？我都觉着自己还年轻呢！”

姑姑快八十了，双腿患有风湿病，常年坐在轮椅上。可她几乎每天都出去晒太阳，还坚持写作，性情开朗得像个未经世事的小姑娘。问其缘由，她笑逐颜开了：“告诉你一个秘密呀，我可是个被爱情滋养起来的人儿呢……”

姑姑曾是总政话剧团的一名演员，姑父是机关科室里的一名干事。当年姑姑巡回演出，奔波于全国各地，他们夫妻聚少离多。不过，无论姑姑走到哪，都会给姑父写信，而姑父也总能设法让他的书信，成功地递送到姑姑手上。这是维系他们感情的唯一纽带了。

可是岁月如梭，走过一路风霜雪雨，两个人慢慢地都老了，退休了。这时的姑姑沉浸于回忆与写作当中，就连晒太阳也由保姆推她出去。而姑父却常常早出晚归，跑去小区里老人堆中间“斗地主”，打麻将。让我惊讶的是，尽管二老兴趣迥异，却始终没有中断过书信交流，他们同在一个屋檐下，仍然延

寒料峭，可一想到云南那边油菜花正月已开，心就立马也开了花。只要这个时节真的有油菜花，即使花海不在身边，也完全可以放在心里的。

桂林龙脊梯田，也被菜花雄踞。这无疑给本已著名的景观锦上添花。龙脊梯田于是有了复合的美学价值，这时候随旅行社看龙脊梯田，标准的买一送一，加量不加价。

给油菜花过个节，实在是太有人性化的主意。江淮之间就曾有人心这样做过。游客涌入油菜花海中拍照，喝菜花茶，实在是富有创意。只是办了没几届就停下，原因是乡下如今也家家烧液化气灶，没人烧油菜秸秆了，只好集中焚毁在地，浓烟影响航空安全，城市周边只得禁种油菜。

小油菜长得密，从间苗当蔬菜吃，到开花让人拍照，油菜花当茶喝，到粉身碎骨榨油，到最后作烧火草化作袅袅炊烟，油菜一路相伴，时时给人类提供着物质兼精神的营养。柴米油盐酱醋茶，哪一样是与花事相关的呢？茶油，与茶花相干，可那不是一般人吃得起的。只有油菜花了。巴黎香水再香，不能吃；牡丹雍容华贵，却少了平民气息。油菜花，是真正“过日子”的花，从骨子里体贴着草根，真正的“当家大媳妇”。

油菜收割，挑起担子一路不能歇息，因为一放下担子，菜籽会炸开，谁舍得这损失？就如爱情，担当起来就不能放下，这叫忠贞。对于油菜，人付出这份忠贞是值得的。

合肥人说：“打下来油才能吃油”。不付出就没有收获。这是朴素的道理。

油菜花，是真正有资格做市花的。遗憾的是，人类往往不珍惜埋头苦干的“当家大媳妇”，喜欢猎艳偷腥拈花惹草。这是人类的劣根性，是人类最愧对油菜的地方。

用“油菜花”戏称“有才华”，很有妙趣，但谁又能说，像油菜这样，力戒华而不实，埋头苦干拼命硬干（鲁迅语）不图名分，全身心滋养人类和社会，算不得“有才华”呢？



续着那一墨纸香。

面对我的诧异，姑姑解释说，有一些人，只有放在心上才觉安妥，有一些情感，只有落到纸上才更踏实。我忽然有些感动，如今的通讯何其发达，网络、手机铺天盖地。而二老却坚持维系着传统而朴素的交流方式，表达情感，互诉衷肠。联想到我跟妻子早出晚归，匆匆打个照面，便各忙各的。有事就发个短信，或干脆打个电话。交流便捷到无话可说，而倾诉爱意，却变成矫情，奢侈了。曾几何时，我们把日子过成了风火轮，风风火火中丢掉了生的质量，活的趣味。

我想，生活需要这样一种深情，时光也可以变得从容一点。我一定没有办法去铺设一条缀满鲜花的道路，但至少可以效仿姑姑他们，抽空为所爱的人写一封书信。

一笺墨香，倾情。

平凡女性

罗晓红

作为一名女性，大多数希望漂亮、有钱、有才、有地位，最起码可以过幸福的小日子，这里我只想谈谈做一名平凡的女性，珍爱生命。

女性是生命的缔造者，对生命的珍爱是所有普通女性也就是一名平凡女性的共同追求。我母亲是个弃婴，我外婆捡了她，用米汤把她养大，送她进学堂读书，培养她学缝纫手艺并考入工厂就业，把她从农村送到城里。因为对生命的珍爱，我母亲得以生存长大结婚生女，她的两个女儿我和我妹都被抚养成人考入高等学府，就业结婚生女，过得比母亲富裕，外孙女培养的也很优秀，谈这些仅仅是说明生命诚实可贵。

一个人从胚胎时期到婴儿、幼儿、儿童、少年、青年、中年、老年，人的一生何其漫长，但生命只有一次。我们平凡的女性，就是要彰显生命的价值、生命的尊严。我堂妹漂亮，名牌大学毕业，国家公务员，各方面都很优秀，但是婚后丈夫外遇，孩子才一岁不

每一位莅临吴哥的行者，都会发现，整个吴哥几乎就是隐藏在茂密的热带丛林中。吴哥在树中，树在吴哥中。

数百年来，森林吞噬了整个都城，盘根错节的树根根系在这里像网络一样交织着，紧紧盘缠着这片废墟，二者不离不弃，相依相守。一棵棵参天巨树或动或静，给人一种生死纠缠的现代派抽象感。此情此景，人们不禁要问，吴哥文明的影像到底是死亡了还是重生了？仔细端详穹顶下那些遮天蔽日的菩提、凤凰、棕榈、无花果、木棉、榕树，你会找到一个完整的答案。

高棉人创造的吴哥文明隐没在森林中消失达数百年之久，已经成了“遗迹”，仿佛那远逝的文明已经离我们而去。但是，当你站在吴哥的废墟上，每一棵古树都会让你忍不住停下脚步，粗壮的树身，铺天盖地的树冠，带给人的一片葱茏，一片生机，其桀骜的姿态与大自然融为一体，给人一种文明重生的幻境。

1860年，法国植物学家亨利·莫哈特远涉重洋来到这里，只是为了寻找植物标本。他坚信深入到繁茂的丛林腹地，一定会有不菲的收获。踏上洞里萨湖岸，他一路催促向导尽量深入森林深处。而向导却告诉他，密林深处是魔鬼居住之地。茫茫丛林之上，偶有浮起高高的塔尖，浓密的树冠之下，大块石头垒砌的城池纵横交错，绵延开来。

野藤与杂草间隐藏着雕琢精美的建筑。那些似神若鬼的头像，被鸟粪涂抹得斑驳离奇，好像从树林的缝隙间露出神秘诡异的幻影……亨利·莫哈特做梦也不会想到，此行的收获居然是一座震惊世界的庞大古城遗迹。吴哥古城重见天日。

在塔普伦寺，你会惊奇地发现那里的墙体坚固，砌石之间的缝隙咬合紧密，然而，树根就从石头的缝隙间密织开来，一棵棵拔地而起的大树在废墟上遮天蔽日，或许起初也只是一粒种子，在墙缝间生根发芽，随后长成大树，粗大的树根从这方钻入从那方拱出。石块被撑开、掀翻。树种落下，又生小树。他们长在庭院里、走廊上，甚至直接长在石头上。崩塌后的乱石很快又被树根包围，野藤攀爬，草木淹没。一个个寺院被大树包

裹着，它们缠佛塔，占长廊，绕屋檐，撕裂围墙，掀开石阶，探进门窗，穿过房顶，戳在蓝天中……树根就像章鱼的爪子一样，四处伸张；亦酷似流淌的乳汁，遍地满溢，紧紧黏附在古老的石头上。树中有庙，庙中有树。这一切仿佛是树对石头无孔不入的侵袭，石头却在侵袭中坚持顽强的抵抗，一种无奈的坚韧、一种诡异的相依，给人悲壮苍凉之美。

我走在荒芜的古寺中，倒塌了的石塔和围墙一堆又一堆，而这些喧宾夺主的大树一棵接一棵，拔地极天。荒凉与茂盛，给人一种茫然窒息的冲击。如果将时光倒退到周达观之前的几百年，这里应为一

吴哥与树

董地轴

到，因为对婚姻生活的失望，她选择了离婚，但是家里东西她什么也没要，钱没要，房产没要，车子没要，她唯一要的是她的孩子，因为她相信生命的尊严、生命的无辜，珍爱生命。

平凡的女性可能只能做简单的工作，可能只能围着厨房卫生间转转，她们挣的钱少，工作技术含量低，社会地位低，但她一样是母亲，是伟大的女性。她们对孩子、对家人、对家庭付出全部。在盛夏，厨房的温度不低于飞机场停机坪上的高温；在寒冬，洗衣机的寒度不高于飞机场停机坪的寒度，平凡的女性也是承受着家庭的艰难工作。孩子小时，母亲彻夜不眠给孩子喂奶换尿布，每夜都要起好几次给孩子反复盖上踢翻的被子，孩子长大了，母亲大都数都患有神经衰弱了。对孩子的关爱，对孩子的付出是母亲一生的追求。我们是平凡的女性，但我们不失为伟大的母亲。请所有女性，珍爱生命。

我走在荒芜的古寺中，倒塌了的石塔和围墙一堆又一堆，而这些喧宾夺主的大树一棵接一棵，拔地极天。荒凉与茂盛，给人一种茫然窒息的冲击。如果将时光倒退到周达观之前的几百年，这里应为一

片热带雨林，树木葱郁，一派生机，一个宁静而和谐的王国在这里繁衍生息。直到有一天，人们开始用刀斧火种野蛮地将一棵棵大树砍到烧死，把一片片森林夷为平地，然后许多巨石从别处运来，在百余年的时间里，随着无数工匠叮叮当当的凿石声，一座又一座的寺庙在森林的腹地挺起。然而，他们没有想到，这些寺庙最终还是被森林吞噬。

行走在吴哥，仰望着这些伟岸的巨树，俯瞰脚下的废墟，我在想，这荒芜与茂盛是那样难分难舍，简直就是死与生的较量。他们好像是冤家，是搏击对手，打得难分难解，只是这场比赛是以世纪来计时的。他们又像是情侣，一种醉生梦死的相依和缠绵，演绎着千年的爱恋。

那些食不果腹的老叟，他们的垂暮之年依偎在神性的菩提树下枯坐一天，凝滞的目光迎送着来来往往操持各种语言的行者；那些衣不蔽体的孩童，在凤凰树下可以满地乱跑，根冠之间，他们如同满树鲜艳的红花一样，让吴哥绽开一种悲戚的景观。还有水池边的棕榈，它们在朝霞或者落日时分，将一簇绿冠举向蓝天，总成为相机镜头里的一隅，点缀苍凉美景的同时，也在方寸之间游走每一个角落。那些榕树，见缝就钻，遇石就缠，根深叶茂，无边蔓延……还有那些不知名的大树，热带的天空似乎是它们支撑起来的。吴哥的树，一种不屈不挠的茂盛与盎然，是生命的礼赞。

吴哥，因为有了这些树，看似荒芜，实则永生！

投稿邮箱：zyq_405@163.com

一笺花香

许永礼